

长春市重点工程监控视频建设及扬尘监测数据对接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 JLSZR-2024-0304)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长春市

一、招标条件

本长春市重点工程监控视频建设及扬尘监测数据对接服务项目, 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400000, 招标人为长春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监控视频建设及扬尘监测数据对接和后续相关服务, 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长春市重点工程监控视频建设及扬尘监测数据对接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长春市重点工程监控视频建设及扬尘监测数据对接服务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应当提交反映其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保障资金情况的资格条件承诺函

4.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拒绝其参与投标。拒绝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企业参与投标。

6.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否则, 作无效标处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18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2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8 日 13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锦湖大路 6822 号保合大厦 201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28 日 13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锦湖大路 6822 号保合大厦 201 会议室

七、其他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长春市重点工程监控视频建设及扬尘监测数据对接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到吉林省拙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报名并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 13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JLSZR-2024-0304；
- 项目名称：长春市重点工程监控视频建设及扬尘监测数据对接服务项目；
- 预算金额：40 万元；
- 采购需求：监控视频建设及扬尘监测数据对接和后续相关服务，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天内完成视频监控建设和数据对接，后续服务期为 1 年；
- 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或者其他相关标准的合格要求；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应当提交反映其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保障资金情况的资格条件承诺函

4.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投标。拒绝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企业参与投标。
6.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三、获取磋商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3月18日至2024年3月22日（法定节假日休息），每日上午8时至11时，下午13时至16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吉林省拙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前进大街与锦湖大路交汇华润紫云府一期门市G2-101）获取招标文件。投标单位获取时须携带下列证件及资料：（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2）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3）被授权人身份证。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2 磋商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3月28日13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锦湖大路6822号保合大厦201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 有效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采购人另行组织招标。
3.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春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仙台大街3333号
联系人：张主任
联系方式：1868650558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吉林省拙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前进大街与锦湖大路交汇华润紫云府一期门市 G2-101

联系人：刘占民

联系电话：15590588614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春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仙台大街 3333 号

联系人：张主任

电话：1868650558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拙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前进大街与锦湖大路交汇华润紫云府一期门市 G2-101

联系人：刘占民

电话：15590588614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